

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公告

股东黄建军、王倩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0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了《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9）。公司高管黄建军先生计划自减持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其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额的 25%，即不超过 170,898 股；公司高管王倩先生自减持预披露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其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额的 25%，即不超过 408,750 股。（以下简称“股份减持计划”）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第十三条规定“在减持时间区间内，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，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。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高管黄建军先生、王倩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均已过半，其二人均尚未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。具体如下：

一、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及持股情况

（一）实施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高管黄建军先生、王倩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区间均已过半，黄建军先生、王倩先生均尚未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在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内减持数量为零。

（二）股东持股情况

1、截至本公告日，黄建军先生持有公司 683,592 股股份，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为 0.1563%，其所持有的无限售流通股为 170,898 股，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为 0.0391%。

2、截至本公告日，王倩先生持有公司 1,635,000 股股份，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为 0.3737%，其所持有的无限售流通股为 408,750 股，占公司当前总股本比例为 0.0934%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（一）黄建军先生、王倩先生严格遵照了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[2017]9号）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具有不确定性，黄建军先生、王倩先生将根据自身资金需求、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、减持价格、减持数量的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二人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黄建军先生出具的《减持进展情况告知函》；
- （二）王倩先生出具的《减持进展情况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依米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7月21日